# 省级部门公共服务事项公示

# 2024建筑（电力）工程职称评审结果发布

 一、办理依据

  1.根据《关于做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单位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皖联发〔2015〕21号）、《关于同意安徽省工商联更改建筑工程中级评委会名称的函》（皖人社函〔2018〕524号），组建评审委员会，做好各级工商业联合会会员单位建筑（电力）工程专业申报评审工作，服务会员单位人才队伍建设。

  2.发布职称评审结果，为服务对象提供信息服务。

  二、承办机构

  省工商联职称评审办公室

  三、服务对象

  工商联会员企业

  四、咨询方式

  电话咨询：0551-62999936